关于市人大十八届一次会议第71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周立代表：

您在市人大十八届一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朗霞街道师资力量补助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教师编制的总体情况

教师编制缺口较大。教师编制长期没有增加。全市现有教师编制总量8039名，主要由2012年市编办核定（当时核定教师编制为8009名，不含幼儿园）。2012年以来，由于我市教育事业规模不断扩大，2021年学生人数较2012年增加了1.89万人，教师编制总量一直没有增加。现有教师编制严重不足。2021年下半年，全市公办学校（幼儿园）学生人数为127226人，根椐编制标准（按师生比高中为1：12.5、初中为1：13.5、小学为1：19、公办幼儿园平均每班配2名标准），应配教师编制数为9428名。实际配备教师为7716人（不含民办学校和民办幼儿园支教316名），缺编1712人。

教师编制结构性余缺严重。城乡之间教师资源不平衡。总的来讲，城区学校师资相对充足，农村学校缺编比较严重（举例说明：朗霞街道中小学应配315人，实际缺111人；黄家埠镇中小学应配192人，实际缺42人；陆埠镇中小学应配243人，实际缺53人）。各学段之间教师资源有差距。高学段学校教师数量相对充足，低学段学校特别是公办幼儿园缺编严重。（举例说明：全市小学应配3829人，实际缺751人；公办幼儿园应配1600人，实际缺1161人。）公办幼儿园占用义务段编制。近几年我市公办幼儿园快速扩容，公办编制幼儿教师目前已经占用小学编制518人，使原本紧张的小学教师编制捉襟见肘。

二、目前正在努力的行动和方向

建立“编制周转池”，每年调剂一部分编制给教育系统，入池管理，动态流转。在市编委办总量核定下，应事业发展需求而补充的教师增量按三个渠道进行：（1）突破原教育系统编制限定，每年在退休自然减员需补充教师数量上再增加100名在编教师招聘名额招聘新教师；（2）制订《余姚市中小学劳动合同制统招教师管理办法》，对部分非编教师实行劳动合同制教师统招统管，计划每年200名，逐步提高非编教师待遇，提高整体素质和队伍稳定性。（3）学校自聘非编合同制教师严格按教师标准在控制数内招聘，逐年减少数量。

系统内部挖潜，调剂现有编制。建立非一线普通教师岗位的准入门槛制度和非一线专业岗位（教研员、教科员等）公开选调制度，严格控制教辅室、核算中心、成校、直属单位等工作人员，有条件的采用合并、一体化管理等方式，释放部分事业编制给义务段。实行部分非一线教学岗位在控制数内招聘非编合同制人员担任，让紧缺的教师编制用在教学的一线上。制订《高级女教师退休管理规定》，改进55周岁副高职称女教师的延长工作机制，实行延长工作的审报审批制，义务段教师延长工作需满工作量且服务农村教育。

建议市政府实行学校缺编教师的“编制总额经费包干制”，既增加了学校的相对自主性又确保义务段实习指导教师队伍稳定和相应的待遇。同时，参考周边县市义务段非编教师待遇，建议待遇由原来的4.97万（含全部）/年上调到幼儿园劳动合同制同等收入，即年度社平工资的1.2倍（8万-10万），并建立相应的长效机制，以确保教师队伍的质量和稳定。

 针对朗霞街道的实际情况，教育局将在教师分配、农村支教、教师调动、分流等方面综合优先考虑。感谢您对教育事业的支持、关心和理解，共同努力，为朗霞街道教育的明天贡献力量。

余姚市教育局

2022年5月17日